

國立屏東大學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學分學程實施計畫

108 年 9 月 3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8 年 10 月 24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通過

109 年 3 月 3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國際暨創新學院院務會議通過

109 年 4 月 16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9 月 21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10 月 22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12 月 17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3 年 11 月 28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3 年 12 月 12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5 月 14 日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大武山學院院務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5 月 28 日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教務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學程名稱：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學分學程

二、設置宗旨：台灣身心障礙服務需求正在起步階段，為讓更多人能投入身心障礙者服務，並提升照顧品質，鼓勵不同專長人才之參與身障者服務相關產業。本學程有以下目標：

1. 培育具備多元知能的身心障礙者服務人員。
2. 培育身心障礙者服務方案的方案訓練人才。
3. 培養身心障礙者服務產業的經營人才。

三、學程類別：學分學程

四、參與單位：大武山學院、特殊教育系、休閒事業管理學系、應用化學系、體育系、商業大數據學系、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、文化創意產業學系

五、學程負責單位：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。

六、課程規劃：採隨班附讀或專班開課修讀本學程之課程，課程內容經院課程委員會審議後逕行公告。

七、修讀條件：本校學生皆可修讀；校外人士以隨班附讀方式，繳交學分費修讀。

八、招生名額：原則上不限，但受課程修課人數限制規範。實習課程人數上限視機構接受狀況而定。

九、所需資源：由參與單位負責。

十、行政管理：學生修習本學程之選課及成績處理，悉依本校選課須知及學則等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一、申請程序：

（一）申請期限：欲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應於公告申請期限內辦理申請。

（二）申請流程：由「學生資訊系統」向大武山學院提出申請，經審核後，提送錄取名單由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彙整經行政程序核定。

十二、學程審查認定方式：

（一）依本學程之課程規劃表修畢 15 學分以上者，始得核予本學程證明。

（二）修讀本學程之學生於畢業時，得提出成績單正本，向本學程負責單位申請學位證書加註第二專長，經本學程負責單位審查無誤後，送交教務處註冊組辦理。學位證書補發者，不再加註第二專長。

（三）本學程之專班課程，不可抵免師資培育職前課程。

十三、退場機制：本學程退場機制，依本校學分學程設置準則相關規定辦理。

十四、要點修正程序：本實施計畫經院務會議、教務會議通過教務會議通過後，自發布日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

本規章負責單位：大武山學院跨領域學程中心

國立屏東大學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學分學程課程規劃表

108 年 9 月 3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國際暨創新學院課程會議通過

108 年 10 月 24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通過

109 年 3 月 30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國際暨創新學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4 月 16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5 月 13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國際暨創新學院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6 月 11 日本校 108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10 月 8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09 年 10 月 22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3 月 24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4 月 8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5 月 21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6 月 3 日本校 109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10 月 8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0 年 10 月 21 日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2 年 5 月 15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2 年 5 月 25 日本校 111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3 年 3 月 18 日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3 年 3 月 28 日本校 11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4 年 3 月 7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114 年 3 月 27 日本校 113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4 月 8 日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通過

115 年 4 月 23 日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5 月 14 日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大武山學院課程委員會會議修正通過

115 年 5 月 28 日本校 114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2 次校課程會議修正通過

身心障礙者服務創新學分學程

必修課程：1 門

跨領域選修課程：28 門

1. 本學程之課程模組共分為「基礎課程」、「核心課程」與「總整課程」3 部分。全學程修畢合計 15 學分者始得頒發「學分學程證明」，於畢業證書加註。
2. 修畢「身心障礙者特質與服務概論」、「個別化服務計畫」、「知動訓練與輔具應用」、「專題實務」4 門課 10 學分者，可向屏東縣政府社會處申請「身心障礙教保人員資格證明」，獲教保人員從業資格。
3. 跨領域選修課程建議學生選擇各領域課程以多元學習。

基礎課程

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	選修別
身心障礙者特質與服務概論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必修
個別化服務計畫	跨領域學程中心	2	選修

核心課程					
領域	課程名稱	開課單位	學分	選修別	
健康促進與心理支持	知動訓練與輔具應用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選修	
	運動健康體適能	體育學系	3		
	健康步態分析 舊課名：健康步態分析與診斷	體育學系	3		
	多元文化教育	教育心理與輔導學系	3		
	體感互動遊戲開發設計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	虛擬擴增實境導論	電腦與通訊學系	3		
	身心障礙家庭賦能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	友善環境經營	休閒場域與活動企劃	休閒事業經營學系		3
遊程規劃與設計		休閒事業經營學系	3		
文化行政與政策分析	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
博物館學導論		文化創意產業學系	3		
友善環境經營	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無障礙觀光旅遊	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數位原型設計與製作		科學傳播學系	3		
媒體倫理		科學傳播學系	3		
基礎採訪與寫作		科學傳播學系	3		
產品開發與行銷	社群經營與行銷實務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	天然資源開發利用	跨領域學程中心	3		
	全面品質管理	商業大數據學系	3		
	顧客關係管理	商業大數據學系	3		
總整課程					
課程名稱		開課單位	學分		選修別
專題實務		跨領域學程中心	2	選修	
教育議題專題		教育學系	2		
編劇實務專題		跨領域學程中心	2		
短片企劃實務專題		跨領域學程中心	2		
文化平權專題實務		跨領域學程中心	4		
自我導向-自我實踐計畫		跨領域學程中心	2		
自我導向-自主募課		跨領域學程中心	2		